

北京大学文件

校发〔2016〕148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网站与信息系统安全工作的通知

全校各单位：

根据教育部要求，结合学校工作实际，为进一步做好网站与信息系统安全工作，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网站与信息系统安全工作，切实落实安全责任制。各单位作为信息安全工作的责任主体，要提高认识，加强统筹领导，形成主要责任人负总责，分管负责人牵头抓的网络与信息安全责任体系，建立工作队伍，明确责任，健全相应的责任制度。责任制落实情况及工作队伍信息应及时到学校主管单位备案。

二、加强网站和信息系统统筹管理。各单位应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运维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落实学校网站与信息系统管理制度，规范网站和信息系统建设、运维、使用等各个环节。

三、加强信息系统定级备案工作。各单位应定期梳理本单位的信息系统名录，对已运行但未定级或定级不准的信息系统进行定级，新建、改建、扩建信息系统在设计阶段应确定系统安全保护等级并同步建设安全保护措施。

四、加强办公用计算机信息安全管理。各单位要重视办公终

端的信息安全问题,建立单位内部的办公用计算机终端的管理制度,规范办公用计算机终端使用,对存储、处理重要信息的办公用计算机终端更是要制定科学、严谨的口令策略和管理制度,严格规范操作权限。

请各单位按照学校要求,抓紧落实责任分工,并于9月9日(周五)前,将《北京大学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队伍登记表》电子版发送 chenchen@pku.edu.cn,书面版加盖公章后报信息化建设和管理办公室,地点:勺园5甲205。联系电话:62754690。

附件:北京大学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队伍登记表

北 京 大 学

2016年7月11日

校内发送:全校各单位、学校领导班子成员

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2016年7月11日印发

(主动公开,共印150份)

附件：

北京大学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工作队伍登记表

单位名称：_____

	姓名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Email
主要负责人					
分管负责人					
工作人员					
工作人员					
工作人员					

签字盖章：
时间：

填表说明：工作人员根据具体情况可增加行填写多个。